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
承辦人：蘇芳儀

電子信箱：fangyi@mail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資字第1150510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其附件影本1份

主旨：為落實無障礙數位環境建置，共同營造資訊平權及友善校園之數位服務環境，配合教育部轉知數位發展部推動「普及與深化政府網站與行動化應用軟體無障礙設計行動方案」，請持續辦理所屬網站及行動化應用軟體無障礙相關作業，並配合後續執行情形調查填報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9月7日臺教資(五)字第1150089635號函辦理。教育部轉知數位發展部配合行政院核定之「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(CRPD)第9條可及性／無障礙議題工作計畫」，將「普及與深化政府網站與行動化應用軟體無障礙設計行動方案（113至115年）」相關分年目標值擴大規劃至117年。

二、117年度政策方向將綜整及檢討執行成效，並依執行情形滾動修正、規劃及執行精進措施。為持續提升本校數位服務之可近用性與友善性，請各單位配合辦理下列事項：

(一)請檢視所屬單位自行建置、委外開發或維運之網站及行動化應用軟體(APP)無障礙辦理情形；如尚未符合相關規範者，請視實際情形規劃後續改善事宜，逐步落

實無障礙規範，以提升本校對外服務網站及APP之無障礙設計符合比率。

(二)新建或改版網站、網頁應用系統或行動化應用服務時，應將無障礙設計及相關經費納入規劃，並列入建置及驗收項目。

(三)配合教育部、數位發展部及本校後續辦理之調查、成果統計或相關資料填報作業。

(四)視業務需要，安排所屬同仁參與無障礙相關教育訓練，以增進無障礙知能及實務能力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本校資訊中心(研究發展組)